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浙江道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道明投资”）通知，获悉其将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无限售流通股股份办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道明投资	是	1541	6.17%	2.47%	2021年11月18日	2024年11月06日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道明投资	是	263	1.05%	0.42%	2022年4月28日	2024年11月06日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合计	---	1804	7.23%	2.89%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

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 比例	本次解押 质押前质 押股份数 量(万股)	本次解押 质押后质 押股份数 量(万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数量 (万股)	占已 质押 股份 比例	未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数量 (万股)	占未 质押 股份 比例
道明投资	24,960	39.96%	13,184	11,380	45.59%	18.22%	0	0	0	0
胡智彪	2,367.1702	3.79%	0	0	0	0	0	0	1,775.3776	75.00%
胡智雄	2,419.1702	3.87%	0	0	0	0	0	0	1,814.3776	75.00%
胡慧玲	2,626.8000	4.21%	0	0	0	0	0	0	0	0
池巧丽	1,127.8768	1.81%	0	0	0	0	0	0	0	0
胡浩亨	873.6370	1.40%	0	0	0	0	0	0	763.8277	87.43%
胡敏超	983.000	1.57%	0	0	0	0	0	0	0	0
吴之华	790.000	1.26%	0	0	0	0	0	0	0	0
吕笑梅	554.8728	0.89%	0	0	0	0	0	0	0	0
合计	36,702.5270	58.76%	13,184	11,380	31.01%	18.22%	0	0	4,353.5829	17.19%

注：上述限售股主要为高管锁定股。

三、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道明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其所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且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质押变动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特此公告。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7日